

证券代码：430468

证券简称：锦棉种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毕双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89,962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9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毕玉昆先生为公司分管（农资销售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81,992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5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刘汉林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种子销售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谢鸿彦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12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

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命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一如既往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长远发展负责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6日